

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离任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邹晓丽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，邹晓丽女士向公司董事会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、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，辞去上述职务后，邹晓丽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。

一、董事离任情况

（一） 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

姓名	离任职务	离任时间	原定任期 到期日	离任原因	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	具体职务	是否存 在未履 行完 毕的公 开承 诺
邹晓丽	董事	2025 年 12 月 22 日	2026 年 11 月 14 日	退休	否	不适用	否

（二） 离任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邹晓丽女士递交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，其辞职后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。邹晓丽女士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有关制度做好工作交接。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邹晓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，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。

邹晓丽女士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恪尽职守、勤勉尽责，公司及董事会对邹晓丽

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！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12月24日